

抄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防部 令

地址：104237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聯絡方式：李齊鵬 (02)23116117#635942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國通軟資字第11536074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、詮釋資料標準指引及總說明，紙本，46，頁。二、資料標準指引及總說明，紙本，30，頁。三、資料品質指引及總說明，紙本，25，頁。

主旨：令頒「國軍詮釋資料標準、資料標準及資料品質」等三份指引，請照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單位確依旨揭三份指引配合推動資料治理相關事項，落實資料標準、詮釋資料及品質管理等基礎作業，俾強化資料查找、運用及品質管理成效。
- 二、本案登載於「國防法規資料庫」網站提供下載（<https://law.dmj.mil.tw>）。
- 三、本件屬一般公務資訊。

正本：國防部陸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國防部空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憲兵指揮部、國防部資通電軍指揮部、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國防部軍備局、國防部主計局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、國防大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

1153607411

校、國防部戰略規劃司、國防部資源規劃司、國防部法律事務司、國防部整合評估司、國防部總督察長室、國防部國防採購室、國防部政務辦公室、國防部人事室、國防部政風室、國防部主計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人事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軍事情報局、國防部電訊發展室

副本：國防部公文電子公布欄（含附件，請公布）

奇
1
4
1
1
6
3
5
1
1